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公报

CHONGQING SHI QIJIANG QU RENMIN ZHENGFU GONGBAO

2021

第 12 期 (总第 118 期)

胸怀“国之大者”(人民论坛)

《人民日报》(2021年12月06日 第04版)

百年征程波澜壮阔,百年初心历久弥坚。为人民谋幸福、为民族谋复兴,这是一代代中国共产党人的“国之大者”,是莽莽神州的历史回响。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指出:“党中央要求党的领导干部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胸怀‘国之大者’,对党忠诚、听党指挥、为党尽责。”

对“国之大者”心中有数,是党员干部旗帜鲜明讲政治的重要内容,是自觉做政治上的明白人的基本要求。

深刻理解“国之大者”,才能找准坐标定位。“治国犹如栽树,本根不摇则枝叶茂荣。”我们治国理政的本根,就是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这就要求我们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坚持用党中央精神分析形势、统一认识、推动工作,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要求我们自觉讲政治,对“国之大者”要心中有数,关注党中央在关心什么、强调什么,深刻领会什么是党和国家最重要的利益、什么是最需要坚定维护的立场。

科学把握“国之大者”,才能打开视野格局。习近平总书记指出:“领导干部要胸怀两个大局,一个是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战略全局,一个是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这是我们谋划工作的基本出发点。”党中央看问题,都是从大处着眼。党员干部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也必须站在国家的、全局的角度考虑自身发展定位。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统筹生态保护和经济社会发展,实施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等区域协调发展战略……这些大课题,都需要观大势、谋全局,打大算盘、算大账。

心中常有“国之大者”,就要敢于担当、善于作为。回溯历史,甘将热血沃中华的视死如归,放弃国外优厚条件回来建设新中国的不计得失,将生命定格在脱贫攻坚征程上的牺牲奉献……一代代优秀共产党员用行动书写下对何为“国之大者”的回答。奋进新征程,我们必须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牢记“国之大者”,知行合一、久久为功。

“用的是自来水吗?污水怎么处理?”“做饭用电,电费贵不贵?”“武汉人喜欢吃活鱼,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应多组织供应”……习近平总书记每到一地考察,总牵挂着民生“小”事。他深情地说:“让人民生活幸福是‘国之大者’。”深悟大与小的辩证法,初心如磐、使命在肩,胸怀“国之大者”,风雨无阻向前进,我们必能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进程中跑好属于我们这代人的这一棒。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公报

2021年第12期(总第118期)

2022年1月10日出版

目 录

卷首语

- 1 胸怀“国之大者”(人民论坛)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文件

- 4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关于划定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的通告
- 6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关于发布野生动物禁猎区和禁猎期的通告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 8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重庆市綦江区气象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 25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1年度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的通知

主管单位: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
主办单位: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编辑出版: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公报室
地址:重庆市綦江区古南街道中山路1号
邮编:401420

传达政令 宣传政策

编辑委员会

顾问 罗成

主任 李云

副主任 孙荣康 张扬 杜娟

吴峰 骆第跃 唐长征

吕春林 李昌凤

主 编 骆第跃

责任编辑 高琳

编 辑 赵立红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部门文件

- 26 重庆市綦江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转发重庆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印发《重庆市安全生产“一票否决”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 29 重庆市綦江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重庆市綦江区减灾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市区第四季度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会议精神切实抓好今冬明春工作的通知
- 32 重庆市綦江医疗保障局、重庆市綦江区民政局、重庆市綦江区财政局、重庆市綦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綦江区税务局、重庆市綦江区乡村振兴局等单位关于印发《重庆市綦江区巩固拓展医疗保障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方案》的通知

政务要闻

- 37 △綦江区精准施策助力企业渡过用电难关
- 37 △新盛街道立足基层治理助力打造北部智慧新城
- 37 △高新区管委会“三聚焦”助推企业转型升级
- 37 △安稳镇抓创新促转型释放经济活力

联系电话:(023)48659622

传真:(023)48659622

重庆市綦江区政府公众信息网:<http://www.cqqj.gov.cn>

内准印字号:NO.43700

指导工作 服务社会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文件

綦江府发〔2021〕24号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 关于划定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的通告

为持续改善我区空气环境质量,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重庆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进一步扩大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禁止燃用的高污染燃料类型

根据《高污染燃料目录》(国环规大气〔2017〕2号)相关规定,结合我区实际,在禁燃区范围内,禁止燃用的燃料类型如下:

- (一)煤炭及其制品。
- (二)石油焦、油页岩、原油、重油、渣油、煤焦油。
- (三)非专用锅炉或未配置高效除尘设施的专用锅炉燃用的生物质成型燃料。

二、禁燃区范围

新增划定古南街道飞鹅社区桃花源小区(面积0.1平方公里)为高污染燃料禁燃区。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綦江区部分镇街行政区划调整的批复》(渝府〔2019〕42号),我区对文龙街道管辖范围作了调整,新设立了通惠街道。本次划定后綦江区高污染燃料禁燃区范围覆盖文龙街道的13个社区(部分社区涉农的社除外)、古南街道的10个社区、通惠街道6个社区(部分社区涉农的社除外),共计50.7平方公里。

文龙街道:菜坝社区、孟家院社区、杨家湾社区、沙溪社区(不含七组)、文龙社区、石佛岗社区、核桃湾社区、长生沟社区、代家岗社区、双龙社区、九龙社区、回龙湾社区、天桥社区。

古南街道:文昌宫社区、百步梯社区、沱湾社区、遇仙桥社区、新山村社区、双桥社区、綦齿社区、枣园社

区、农场社区。

通惠街道:联惠社区、新兴社区、通惠社区(不含3、4、5、6社)、新街子社区(不含4社)、浸水社区(不含4、5、6社)、登赢社区(不含1、8、9社)。

三、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管理规定

(一)自本通告实施之日起,在禁燃区内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

(二)新增禁燃区内已建成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各类设备应当于本通告施行之日起30日内拆除或者改用管道天然气、页岩气、液化石油气、电或者其他清洁能源;在不具备使用清洁能源条件的区域,可使用配备专用锅炉和除尘装置的生物质成型燃料。现有燃用高污染燃料设备在拆除或改造之前,有关单位和个人应当采取措施,确保排放的大气污染物达到国家和我市规定的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三)相关街道办事处具体负责本通告的组织实施,相关部门应当根据各自职责,加强对禁燃区的监督管理,加大清洁能源的应用推广力度,严肃查处各类违法销售、使用高污染燃料行为,积极鼓励、引导辖区内单位和个人自行淘汰高污染燃料,共同做好高污染禁燃区实施工作。

四、对违反本通告规定的,有关部门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重庆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等法律法规予以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五、本通告自2022年1月12日起施行,《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关于划定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的通告》(綦江府发[2019]16号)同时废止。

特此通告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

2021年12月13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送:区委办公室,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纪委监委机关,区法院,区检察院,区人武部。

各街道办事处、各镇人民政府,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2月13日印发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文件

綦江府发〔2021〕25号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 关于发布野生动物禁猎区和禁猎期的通告

为强化野生动物管理,有效保护野生动物及栖息地,恢复和改善野生动物生存环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等法律法规,结合我区实际,现将陆生野生动物禁猎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禁猎区。綦江区行政区全域为禁猎区(不含万盛经开区)。

二、禁猎期。全年为禁猎期。在禁猎期内,禁止猎捕和妨碍陆生野生动物生息繁衍及破坏栖息地的活动。

三、禁猎对象。禁猎对象为国家和重庆市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国家保护的“有重要生态、科学、社会价值的陆生野生动物”以及其他陆生野生动物。

四、禁猎工具和方法。禁止使用军用武器、体育运动枪支、气枪、地枪、毒药、爆炸物、排铳、铁铤、地弓、弹弓、粘网、电击或电子诱捕装置、声音诱捕、猎套、猎夹等以及非人直接操作并危害人畜安全的狩猎装置和其它危害人畜安全的猎捕装置和猎捕工具进行猎捕;禁止使用夜间照明行猎、歼灭性围猎、火攻、烟熏、挖洞、陷阱、网捕、捡蛋、捣巢、犬猎等方法猎捕或进行其他妨碍野生动物生息繁衍及破坏野生动物栖息地的活动。

五、法律责任。违反野生动物保护法律法规,非法猎捕陆生野生动物,非法出售、收购、利用、加工、转让、运输、邮寄和携带陆生野生动物或其产品的,由相关部门依法给予行政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六、因科学研究、种群调控、疫病防控等法定特殊情形确需猎捕的应依法申请特许猎捕证、狩猎证,并按照规定的种类、数量、地点、工具、方法和期限进行猎捕。

七、本通告自2022年2月1日起施行,原《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关于发布野生动物禁猎区和禁猎期

的通告》(綦江府发[2019]17号)同时废止。举报电话:023—48662353。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

2021年12月14日

抄送:送:区委办公室,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纪委监委机关,区法院,区检察院,
区人武部。
各街道办事处、各镇人民政府,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2月14日印发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綦江府办发〔2021〕49号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印发重庆市綦江区气象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各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重庆市綦江区气象发展“十四五”规划》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2月6日

目 录

前言	11
第一章 气象发展环境	12
一、“十三五”时期綦江气象发展成效	12
二、“十四五”时期綦江气象发展面临的挑战和机遇	13
第二章 指导思想及主要目标	14
一、指导思想	14
二、基本原则	14
三、规划目标	14
第三章 加强气象科技创新和人才队伍建设	15
一、建设气候观测试验中心	15
二、完善气象科技创新机制	15
三、培养造就高水平气象人才队伍	15
第四章 聚焦智慧气象业务能力建设	16
一、依托天枢·智能观测系统,持续提升监测精密能力	16
二、依托天资·智能预报系统,持续提升预报精准能力	17
三、依托知天·智慧服务系统,持续提升服务精细能力	17
四、依托御天·智慧防灾系统,持续发挥第一道防线作用	17
第五章 增强气象防灾减灾能力	18
一、提升气象灾害监测预报预警能力	18
二、完善预警信息发布传播体系	18
三、强化气象灾害风险防范能力	19
四、健全气象防灾减灾机制	19
第六章 深化区域协同发展气象服务保障	20
一、全面服务保障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	20
二、全面服务保障綦万一体化同城化融合化发展	20
三、全面服务保障“一点三区一地”建设	20
第七章 提升乡村振兴气象服务保障水平	21
一、强化农业气象服务保障	21
二、推进城乡公共气象服务均等化	21
第八章 强化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气象服务保障	21



一、强化重庆南部重要生态屏障气象服务保障·····22

二、增强应对气候变化和碳达峰碳中和气象服务保障·····22

三、强化气候经济发展气象服务保障·····22

第九章 提升现代气象治理效能·····23

一、全面落实重点领域改革·····23

二、持续深化气象开放合作·····23

三、加快提升气象管理水平·····23

四、持续强化气象基础能力·····23

第十章 保障措施·····24

一、加强党的领导·····24

二、加强组织协调·····24

三、加强资金落实·····24

四、加强实施和管理·····24

重庆市綦江区气象发展“十四五”规划

前 言

气象事业是科技型、基础性社会公益事业,气象工作关系生命安全、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做好气象工作意义重大、责任重大。綦江是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和渝黔战略合作的联结点、重庆“南大门”、主城都市区重要支点、主城都市区人口和产业发展重要承载地,是西部陆海新通道“重庆门户”。推动綦江气象事业高质量发展,提高气象服务保障能力,发挥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作用,是打造主城都市区重要战略支点的必然要求,是实现綦万一体化同城化融合化发展的必然要求,是建设西部陆海新通道渝黔综合服务区、渝黔合作先行示范区、资源型城市转型升级发展试验区和知名休闲旅游目的地的必然要求。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也是开启气象现代化向更高水平迈进新征程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按照重庆市气象局和区委区政府的统一部署,根据《重庆市气象发展“十四五”规划》和《重庆市綦江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结合綦江气象事业发展现状,编制《重庆市綦江区气象发展“十四五”规划》(以下简称“规划”),规划明确了“十四五”时期綦江气象发展的基本思路、主要目标、主要任务和重大工程,是未来五年綦江气象发展的行动路线,是高质量高品质推进“十四五”时期綦江气象现代化建设的重要依据。



第一章 气象发展环境

一、“十三五”时期綦江气象发展成效

“十三五”期间,綦江气象事业发展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气象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和对重庆提出的系列重要指示要求,全面贯彻落实重庆市气象局党组和綦江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深度融入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大格局,围绕“三大攻坚战”“八项行动计划”,紧扣綦江“一点三区一地”建设,服务保障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福祉安康作用更加显著,气象现代化能力明显提升,气象各项工作迈上新台阶,“十三五”时期规划目标总体完成,为推进新时代綦江气象事业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一)气象业务现代化建设加快推进

综合气象观测能力不断提升。国家基本气象站观测自动化正式运行,逐步实现观测智能化;新建1套北斗通信传输备份系统,新增1套大型蒸发、1套前向散射能见度仪、1套闪电定位仪、1套称重式降水、1套雨滴谱仪、1套太阳辐射、1套日照平行观测仪以及1套天气现象仪等仪器,观测要素增加至34项。升级改造2个国家地面天气站、14个区域自动站。25个自动气象站通信网络由2G升级到4G。建成60M气象观测数据光纤专线。建设升级预警终端79套。

气象预报预测预警能力明显增强。强对流天气预警时间提前量达到37分钟、暴雨预警准确率为81.2%,天气预报和气候预测网格空间分辨率分别达到2.5公里和45公里。各预警分中心、工作站平均在线率、接收率分别提升至94.7%、99.9%。

智慧气象建设初显成效。充分运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现代信息技术,依托智能预报预测系统开发建设綦江气象智慧服务平台,推进气象服务集约化、智能化、一体化。利用移动大数据平台等不断拓展预警信息发布渠道,实现预警信息精准靶向发布。强化智能人工影响天气作业系统本地化应用,逐步提升人工影响天气作业智能化水平。

(二)气象服务保障能力全面提升

气象防灾减灾体系不断健全。成立綦江区气象灾害防御指挥部及办公室,充分发挥气象防灾减灾救灾“消息树、发令枪”作用。建立健全预警信息发布和工作体系,进一步推动“市—区县—乡镇(街道)—村(社区)四级预警工作体系”和“市—区县—乡镇(街道)—村(社区)—户—人六级预警信息传播体系”落实落地。完成气象灾害应急准备认证、基层“六个一”气象防灾减灾标准化建设、160家气象灾害敏感单位管理认证,建立气象灾害风险预警业务,推进基层气象灾害风险管理。围绕政府决策和公众、社会需求,开展气象预报预警服务以及气象保障服务,为党委政府及相关单位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提供气象科技支撑。切实履行职责范围内的防雷安全监督管理、全面压实气象灾害敏感单位主体责任,尽最大努力减轻气象领域安全风险。

乡村振兴气象保障能力持续增强。紧扣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建成21个标准化气象灾害防御镇街,建设1个GNSS/MET观测站、4个自动土壤水分站、2个农田小气候站、3个特色农业产业气象服务示范基地,成功培育赶水草茼萝卜获评“中国气候好产品”、綦江辣椒获评“重庆优质气候农产品”。依托智慧气象为农服务系统开展直通式气象为农服务,建立特色农作物气象指标集、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基本信息库。

生态文明建设气象保障水平有效提升。“蓝天行动”人工增雨作业助力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持续增加,至2020年达339天。建成三角人工影响天气标准化炮站。积极探索气候经济发展,梳理“两大本底”、深挖“五大

资源”,开展气象旅游资源普查、编制气象旅游资源普查报告、建立气象旅游资源数据库。基本完成綦江“古剑·云雾源”一期工程建设。联合横山镇成功获评“中国气候康养地”。

气象公共服务成效明显。立足人民美好生活需求,创新气象服务业态和模式,大力发展智慧气象服务,公共气象服务得到广大公众的充分认可,公众气象服务满意度达 92.3 分。

(三)现代气象事业发展环境不断优化

綦江区先后印发《中共重庆市委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关于推进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机制改革的实施意见》《重庆市綦江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气象行动方案(2019—2022年)》《重庆市綦江区生态文明建设气象行动方案(2019—2022)》《重庆市綦江区减灾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自然灾害预警管理相关工作的通知》等系列文件,对气象部门在防灾减灾救灾、乡村振兴、生态文明建设中的职能职责进行了明确。綦江区减灾委增加气象局主要负责人为防汛抗旱指挥部副指挥长,加强了气象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统筹指导和综合协调。

(四)气象科技创新人才体系不断完善

持续推进气象科技创新业务体系建设。大力开展业务技术攻关与应用研究,新增地厅级科研项目 16 项,发表交流论文 19 篇(核心期刊 3 篇),软件著作权登记 1 项,科研经费累计投入 43.8 万元。荣获中国气象局 2020 年重大气象服务优秀集体、“巴渝工匠”杯第十一届重庆市气象行业技能竞赛团体三等奖,“建立暴雨等级风险管控措施及预警系统、充分发挥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作用”获评 2020 年重庆市气象部门创新工作项目。

加强气象科技人才队伍建设。加强气象科技人才交流培养,本科以上学历占比 84.6%;副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数 2 人,中级专业技术职称人数 6 人,中级以上职称占比 85.7%;1 人人入选重庆“两江之星”气象英才;挂职和帮助工作交流学习 8 人次。

(五)党的建设全面加强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入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根据气象业务特点、结合地方特色,锤炼“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服务保障“一地”建设党建品牌,积极推动党建和气象业务深度融合。

全面推进党建工作“三基”建设和绿色机关建设。连续 2 年获綦江区直机关示范党组织;2 人次获优秀共产党员;1 人次获优秀党务工作者;持续保持市级文明单位和市级卫生单位荣誉。

二、“十四五”时期綦江气象发展面临的挑战和机遇

“十三五”时期,綦江气象工作“跳出小气象,做实大气象”的格局已基本形成,气象事业的发展取得了一系列新突破新成就,但面对新形势、新要求仍存在一些亟待解决的突出困难。主要表现在:一是气象科研能力和人才队伍建设有待加强。科研项目立项层次不高,项目与实际业务融合度不足,科技成果转化和应用还不够。人才队伍的结构、素质和能力与气象事业高质量发展的要求还有较大差距。二是气象业务支撑能力有待增强。综合气象观测体系不完善,技术保障能力不强。预测预报准确率和预警服务精细化程度还不能满足社会发展的需求。三是气象灾害防御体系仍不完善。部门之间协作还需加强。气象预警信息传播的时效性、覆盖面还不够。四是气象高质量服务保障能力不足,难以满足綦江区域协同发展、乡村振兴、生态文明建设的高质量发展需要。五是气象管理规范化水平还不高,基础能力依然较弱。

“十四五”时期是“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历史交汇期,是綦江由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向基本实现社会主



义现代化迈进的关键时期,也是开启綦江气象现代化向更高水平迈进的重要战略机遇期。习近平总书记对气象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为新时代綦江气象事业发展指明了方向、提供了遵循。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为新时代綦江气象事业发展注入了新动力。

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和“綦万三化”发展、“一点三区一地”建设为新时代綦江气象事业发展带来了新契机。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新时代綦江气象事业发展增添了新任务。推动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新时代綦江气象事业发展赋予了新使命。高质量气象现代化建设先行试点有助于释放新时代綦江气象事业发展新潜能。

第二章 指导思想及主要目标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气象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和对重庆提出的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坚持“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指示要求,坚持党的领导、服务国家服务人民根本方向,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深入践行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围绕气象工作关系生命安全、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战略定位,瞄准推动气象事业高质量发展、加快建成气象强国战略目标,把握发挥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作用战略重点,落实加快科技创新、做到监测精密预报精准服务精细战略任务,以推进高水平气象现代化建设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统筹发展和安全,提高气象服务保障綦江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和水平,助力綦江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中开好局、起好步。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领导,服务国家人民。加强党的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服务国家、服务人民,将政治建设与气象现代化建设紧密结合,不断提高贯彻新发展理念的能力和水平,为推进綦江气象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根本保证。

坚持创新驱动,强化科技支撑。突出创新在綦江气象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落实科技自立自强要求,顺应信息化、智能化趋势,大力发展智慧气象,推进现代信息技术在气象领域的深度应用。

坚持系统观念,促进协调发展。强化智慧气象“四天”系统本地化开发应用,优化调整业务布局和流程,提高綦江气象现代化建设的整体性、系统性和协同性,努力实现发展质量、结构、规模、速度、效益、安全相统一。

坚持融入发展,深化开放合作。坚持“跳出小气象、做实大气象”,深度融入綦江经济社会发展全局,深入开展对外开放合作,全面推进气象业务智能化、气象服务智慧化、气象台站巴渝化、气象管理法治化、气象党建从严化。

坚持深化改革,推进依法治理。坚定不移推进改革,发挥好改革的突破性和先导性作用,破除制约綦江气象高质量发展的机制障碍,不断加强气象法治建设,全面提升气象治理效能。

三、规划目标

到2025年,綦江气象高质量发展取得重大突破,基本实现具有区县影响力的气象科技创新能力、智慧精准的气象业务能力、趋利避害的气象服务能力、规范有序的气象治理能力,气象监测精密、预报精准、服务精细水平明显提升,气象服务保障生命安全、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能力显著增强,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作用充分发挥,气象综合实力达到全市先进水平。

——气象科技创新迈上新台阶。着力推进气候观测试验中心建设,智慧气象科技本地化应用取得进展,綦江中小河流域洪水气象风险预警服务研究取得突破,气象科技创新体制机制持续健全,人才发展环境不断优化,人才队伍素质稳步提高。

——气象业务技术能力稳步提升。深入应用基于大数据智能化的现代信息技术,大力发展智慧气象业务,依托智慧气象“四天”系统,持续提升监测精密、预报精准、服务精细能力。

——气象防灾减灾能力不断夯实。气象防灾减灾机制进一步健全,气象灾害监测预警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进一步提升,气象预警信息传播、应用能力大幅提高,基本建成覆盖全面、信息精准、传递畅通的气象灾害防御体系。

——气象服务保障区域协同发展更加有力。气象深度融入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格局全面形成,服务保障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乡村振兴、生态文明建设和“綦万三化”发展、“一点三区一地”建设等重大战略部署作用更加突出。

——气象治理效能显著提升。气象高质量发展环境持续改善,重点领域改革全面落实,基础能力建设取得新进步,形成权责明晰、协调高效、监管有力的机制,气象管理法治化、标准化、信息化水平进一步提升,气象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稳步提高。

到2035年,建成主城都市区重要战略支点气象服务保障引领区、渝南气象灾害防御示范区、綦江流域大娄山脉生态廊道气象服务样板区、知名休闲旅游目的地气象服务典范区,綦江气象事业高质量发展成为气象服务保障经济社会发展的生动实践。

第三章 加强气象科技创新和人才队伍建设

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把科技创新作为引领气象高质量发展的第一动力,把人才作为支撑气象高质量发展的第一资源,围绕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要求,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不断完善气象科技创新和人才培养引进机制,加强气象人才队伍建设。

一、建设气候观测试验中心

坚持“跳出小气象、做实大气象”,优化发展布局,提升科技创新能力。推动建设永桐气候观测试验中心,精心布设X波段双偏振天气雷达、温室气体观测站。推动布设一批气候监测站,组建立体气候监测站网。拓展观测任务,提高綦江气象观测装备现代化水平,开展智能协同观测技术及立体气候研究。

二、完善气象科技创新机制

完善科研管理机制。以业务服务需求为导向,强化项目与业务的深度融合,建立自主气象科技项目立项机制,推进科技立项迈向更高层次。落实市气象局和地方科技项目及经费管理改革相关文件精神,制定气象科技项目经费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加强科研诚信管理,建立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容错纠错机制。完善合作机制,继续加强与市气象局业务单位和相邻区县气象局深度合作,实现互利共赢。加大研发投入,探索政府投入为主、社会多渠道投入机制。主动营造创新环境和氛围,围绕助力綦江创建高新技术开发区贡献气象力量。

提升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加强市级科技成果本地转化的应用能力,积极争取市级气象科技成果在綦江试点应用。开展基于降水分布的綦江流域洪水和山洪致灾阈值雨量研究,开展綦江区横山镇气候舒适度分析研究,推动研究成果的转化和应用。加强气象科技成果本地转化工作,强化科技辐射带动作用,探索科技成果业务转化奖励机制,激发科研人员面向綦江气象业务需求开发的积极性。

三、培养造就高水平气象人才队伍

强化复合型人才培养。贯彻落实重庆市气象局和綦江区人才培养计划,积极参与重庆“两江之星”气象英才计划。每年投入一定经费以业务服务需求为导向,探索实施研究型业务技术攻关“揭榜挂帅”制度,造就一批热爱气象事业、勇于创新发展的骨干人才、青年新秀,不断激发气象人才创新活力。到2025年,力争培养高级工程师2—3名,培养工程师3—5名。

突出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建设。坚持党管干部原则,落实好干部标准,建设政治过硬、具备领导綦江气象事业高质量发展能力的干部队伍,提高领导班子和中层干部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能力。加强对敢担当善作为干部的激励保护,以正确用人导向引领干事创业导向。优化干部队伍结构,大力选拔培养锻炼优秀年轻干部,鼓励干部职工到上级气象部门及其他相关单位锻炼学习。

优化人才发展环境。进一步落实好人才培养支持机制,积极选送优秀人才参加各级各类培训。进一步用好国编、地编、编外等人才资源,不断优化人才成长环境。依托地方培养推选“重庆英才”,融入“智创綦江”人才品牌等,加强人才培养和创新团队建设。进一步优化人才评价工作,用足用好科技成果转化激励等政策。提升人才服务质量,真诚关心人才、爱护人才、尊重人才、成就人才,营造“近悦远来”人才发展生态。

专栏3 气象科技创新和人才队伍建设

1.建设气候观测试验中心

推动建设永桐气候观测试验中心,精心布设X波段双偏振天气雷达、温室气体观测站,开展智能协同观测技术及立体气候研究。

2.完善科技创新机制

建立自主项目立项机制,制定气象科技项目经费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开展基于降水分布的綦江流域洪水和山洪致灾阈值雨量研究,开展綦江区横山镇气候舒适度分析研究,争取市级气象科技成果在綦江试点应用。

3.人才队伍建设

培养高级工程师2—3名,培养工程师3—5名。大力选拔培养锻炼优秀年轻干部。

第四章 聚焦智慧气象业务能力建设

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气象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对标“监测精密、预报精准、服务精细、发挥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作用”要求,落实《重庆智慧气象行动方案(2019—2022年)》,深度应用拓展智慧气象“四天”系统,夯实气象灾害防御体系,增强綦江智慧气象的综合能力,支撑保障綦江经济社会发展。

一、依托天枢·智能观测系统,持续提升监测精密能力

基于重庆气象+大数据基础云平台,以数据为中心建设“綦江气象云”子平台,构建以数据为链条的观测—预报—预警—服务全业务流程,实现生态环境、交通、水利、农业、文旅、应急、林业、规划自然资源等部门及学校、危化能源企业等行业数据交互共享和开发利用。做强安全之翼,配合市气象局建设整体防控的市、区县一体化网络安全体系,做好数据资源、信息网络和应用系统安全保障,实现全业务流程实时监控。气象观测数据光纤专线传输能力大幅提升。

对标智能协同观测,强化监测精密能力建设。实施国家级基本气象站智能化改造,在灾害高发区、高影响区、敏感区等观测盲区和观测空白区,新建1部X波段双偏振天气雷达,新建3个新一代区域气象站,升级15个区域自动气象站为六要素。配备1套便携式移动气象站。争取建设1套地基垂直遥感观测系统。以服务碳达峰碳中和为重点,新建5个负氧离子站,争取建设1个温室气体观测站,强化智能协同观测。完善观测质量管理体系并全面融入业务各环节,推动观测质量持续改进。

二、依托天资·智能预报系统,持续提升预报精准能力

强化高分辨率数值预报产品应用。依托高分辨率数值预报系统,加强 3 公里分辨率、逐 3 小时更新的快速更新循环同化预报业务产品的应用和 1 公里分辨率的预报产品释用本地化。

强化綦江中小河流域洪水灾害气象风险预警服务能力。基于无缝隙精细化智能网格预报,在“预报精准一天资·智能预报系统”中搭建綦江流域洪水气象风险预警系统,构建实时更新、预报协同的逐时滚动预警和服务流程。开展精细化面雨量预报研究,针对綦江河流域重点区域开展中小流域洪水气象风险预警业务。

强化灾害性天气短临预报能力。依托基于“云+端”架构下的智能预报预测系统,建立 24 小时内时空分辨率精细到小于 1 小时、1 公里、更新频次小于 1 小时的现代天气预报业务。开展灾害性天气短临预警业务研究,暴雨过程预警准确率达到 92 分,强对流预警时间提前量达到 48 分钟。持续推进预警信号发布精细化到镇街。

三、依托知天·智慧服务系统,持续提升服务精细能力

提升智慧气象服务能力。基于气象+大数据基础云平台建设“实况和智能网格预报+气象服务”新一代气象服务业务体系。依托“服务精细—知天·智慧服务系统”,本地化开发应用智慧决策、智慧公众、智慧行业三大气象服务系统,实现气象对策建议的快速查询、及时获取,实现服务需求智能获取、产品自动制作、服务精细推送,构建气象服务与相关行业深度融合的气象服务新业态。升级提档綦江区电视天气预报节目,深化开发“綦江气象”微信公众号。为重大活动、大型会议和重大项目建设等开展全流程精细化气象服务。

增强智慧气象为农服务能力。基于气象+大数据基础云平台和市级为农气象服务指导产品,建立包含粮油作物和特色作物种植分布、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农业气候资源及其气象影响和灾害指标、历史产品在内的农业气象大数据集。运用智慧气象为农服务系统,制作农业气象灾害预警、农业生产对策建议等服务产品。本地化应用农业天气通 APP、农业气象服务网站等开展直通式服务,实现基于农田、作物的气象为农服务个性化定制和智慧化服务。

四、依托御天·智慧防灾系统,持续发挥第一道防线作用

强化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发布能力。依托以“一体系、三网络、五平台”为核心的智能预警信息发布系统,做好本地化深度开发应用,无缝对接应急广播、有线电视和基于位置的区域定向预警短信发布,实现预警信息面向指定区域、指定人群和全媒体精准靶向快速推送。加强与生态环境、交通、水利、农业、文旅、应急、林业、规划自然资源等部门合作,推动构建覆盖广、路径畅的预警信息发布渠道。

提高智能人工影响天气作业能力。依托气象+大数据基础云平台,做好包含农业气象大数据、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生态保护重点区域以及人影作业点、装备、弹药、队伍等信息的人工影响天气大数据的收集,确保相关数据可用性。充分运用市—区县—作业点一体化智能人工影响天气业务系统,提高科学作业、精准作业、安全作业水平,争取对古南、三角标准化作业炮站进行智能化改造,提升农业抗旱增雨防雹、大气污染防治、生态环境保护等作业能力。

提升雷电灾害防御能力。基于智能雷电灾害防御系统,实时汇集雷电监测、防雷服务、防雷监管、防雷安全重点单位等数据,完善防雷安全重点单位“一张图”。实施雷电风险快速评估与动态区划、雷灾鉴定以及防雷安全重点单位安全风险监测预警、隐患整改状态智能跟踪。推进易燃易爆场所防雷装置在线监测示范项目,推广应用防雷安全管理平台,实现防雷技术服务和安全监管的数字化、智能化。



专栏4 智慧气象提升工程

1. 开发“綦江气象云”子平台

基于重庆气象+大数据基础云平台,建设“綦江气象云”子平台。建设网络安全体系,实现全业务流程实时监控。气象观测数据光纤专线带宽提升至300Mbps。新建1部X波段天气雷达,新建3个新一代区域气象站,升级15个区域自动气象站为六要素,新建1套地基垂直遥感观测系统,新建5个负氧离子站,新建1个温室气体观测站,配备1套便携式移动气象站。

2. 天资·智能预报系统本地化应用

开展高分辨率数值预报产品本地化检验评估研究。在“预报精准—天资·智能预报系统”中搭建綦江流域洪水气象风险预警系统,开展綦江河流域重点区域洪水气象风险预警业务。开展灾害性天气短临预警业务研究。

3. 知天·智慧服务系统本地化应用

本地化开发应用智慧决策、智慧公众、智慧行业三大气象服务系统。升级提档綦江区电视天气预报节目,深化开发“綦江气象”微信公众号。本地化应用智慧气象为农服务系统,持续推广农业天气通APP。

4. 御天·智慧防灾系统本地化应用

无缝对接应急广播、有线电视和基于位置的区域定向预警短信发布。加强部门合作,构建覆盖广、路径畅的预警信息发布渠道。运用智能人工影响天气业务系统,智能化改造古南、三角标准化炮站,提升农业抗旱增雨防雹、大气污染防治、生态环境保护等作业能力。发展防雷智能化评价技术,推动易燃易爆场所(工程)实施在线雷电监测网络示范项目。

第五章 增强气象防灾减灾能力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全面落实《中共重庆市委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防灾减灾体制机制改革的实施意见》《中共重庆市委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机制改革的实施意见》,围绕防范极端气候、极端天气灾害风险,着力提升监测预报预警服务能力,完善预警信息发布传播体系,强化气象灾害风险防范能力,健全气象防灾减灾机制,全力推进建设覆盖全面、信息准确、传递畅通的气象灾害防御体系,充分发挥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作用。

一、提升气象灾害监测预报预警能力

落实市防汛抗旱补短板、强弱项任务,在气象灾害高发区、高影响区、敏感区增设一批气象监测设施,提高气象灾害监测能力。全面应用智能预报系统与智能预警信息发布系统无缝对接优势,强化强对流天气镇街精细化预警服务,实现提前48分钟以上向灾害高影响区人群的快速发布。

依托预警大数据,联合水利、规划自然资源、城市管理等部门对现有160个山洪风险区、273个地质灾害隐患点和5个城市易涝点,开展基于致灾阈值和降雨实况的实时预警业务。针对綦江中小河流域,利用气象灾害风险监测预警技术研究成果,开展精细到小流域的洪水灾害气象风险预警业务,实现提前12小时发布风险预警产品。开展精细到镇街的气象灾害风险预警业务,实现提前24小时发布风险预警产品。

二、完善预警信息发布传播体系

落实市、区自然灾害预警管理工作规定,扎实推进自然灾害预警联动体系建设。完善“市—区县—乡镇(街道)—村(社区)四级预警工作体系”建设,实现381个村(社区)预警工作站全覆盖,推进预警工作站向企业、学校、医院、交通站场等重点单位和场所延伸。推进预警信息发布平台与应急广播、有线电视、基于位置的区域定向预警短信发布的全面对接和应用,加大拓展面向公众的电视、电台、网站、微博、微信等传播渠

道,持续完善“市—区县—乡镇(街道)—村(社区)—户—人六级预警信息传播体系”建设。及时修订完善《重庆市綦江区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平台运行管理办法》,推进区级相关部门和镇街及媒体落实预警信息传播责任。

三、强化气象灾害风险防范能力

按照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要求,完成全区暴雨、干旱、高温、低温阴雨、大风、冰雹、雪灾和雷电等8类灾种风险普查和精细化风险区划,依托气象+大数据基础云平台,构建气象灾害风险一张图,形成涵盖地灾、防洪、内涝等在内的各类风险点、隐患点、薄弱区及其致灾阈值清单、应急责任人预警服务对象清单。基于风险普查成果,建立“降雨超阈值实况报警服务业务”和“网格预报+隐患点致灾阈值→风险预警业务”。组织开展重大项目、重大工程的气候可行性论证,对桥河园区、北渡—升平园区、通惠食品加工园区、永城现代制造产业园、扶欢循环经济产业园和藻渡水库、蟠龙抽水蓄能电站建设等的气象灾害影响分析及风险评估,提升气象灾害防御能力。会同教育、文旅、应急、林业等部门对160个气象灾害敏感单位,开展气象灾害预警预防隐患排查整治和应急演练监督检查,提升气象灾害预警预防水平。建设綦江气象科普教育基地,打造渝南气象科普活动品牌,完善气象科普管理机制。强化气象灾害信息传播和防灾避险宣传科普手段,提升气象灾害应急科普能力。

四、健全气象防灾减灾机制

建立健全以气象灾害预警为先导的部门应急联动机制和社会响应机制,重点推动建立健全基于重大气象灾害高级别预警信息高风险区域、高敏感行业、高危人群的自动停工停产停课机制。完善“1+7+N”会商研判制度,组织协调指导修订完善区、镇街气象灾害应急预案,制定《綦江区镇街和有关区级部门落实气象灾害防治工作职责指导方案(试行)》。健全气象防灾减灾社会参与机制,加强气象信息员、社区网格员、灾害信息员、地质灾害群测群防员等共建共享共用共培训,联合应急、地震、教育部门开展全国综合防灾减灾示范社区建设。

专栏5 气象灾害防御体系建设

1.气象灾害监测预报预警能力

在气象灾害高发区、高影响区、敏感区增设一批气象监测设施;强化强对流天气镇街精细化预警服务;开展基于致灾阈值和降雨实况的实时预警业务;开展綦江河流域洪水灾害气象风险预警业务;开展精细到镇街的气象灾害风险预警业务。

2.预警信息发布传播体系建设

实现全区381个村(社区)预警工作站全覆盖,推进重点单位工作站延伸,拓展预警信息传播渠道,完善“市—区县—乡镇(街道)—村(社区)—户—人六级预警信息传播体系”建设。

3.气象灾害风险普查和气候可行性论证

开展暴雨、干旱、高温、低温阴雨、大风、冰雹、雪灾、雷电等8种气象灾害普查、评估和区划,构建气象灾害风险一张图,形成预警服务对象清单,建立“降雨超阈值实况报警服务业务”和“网格预报+隐患点致灾阈值→风险预警业务”;开展3个园区和2个重点水利工程气候可行性论证和风险评估。

4.气象防灾减灾宣传科普能力建设

建设綦江气象科普教育基地,打造渝南气象科普活动品牌,完善气象科普管理机制。

5.气象防灾减灾体制机制建设

健全气象灾害防御指挥体系;修订完气象灾害应急预案,制定落实气象灾害防治工作职责指导方案;开



展全国综合防灾减灾示范社区建设。

第六章 深化区域协同发展气象服务保障

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和一体化发展理念,抢抓国家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机遇,全面落实《中共重庆市綦江区委关于加快綦万一体化同城化融合化发展着力打造主城都市区重要支点全面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决定》,全面服务保障綦江全面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主城都市区重要战略支点城市建设、西部陆海新通道渝黔综合服务区和渝黔合作先行示范区建设。

一、全面服务保障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

依托川渝气象大数据云、川渝气象观测网、川渝智能网格预报网,全面运用观测、预报、服务等实时共享数据产品,全面服务保障綦江“客货并重、内外互联、多向互济”的现代化综合交通体系、巴蜀文化旅游走廊—盐马古道、成渝现代高效特色农业带。深化与自贡市气象局战略合作,加强业务技术及人才交流,共同开展特色气象服务。加强与江津、永川等局联动,共同服务保障川南渝西融合发展试验区建设。

二、全面服务保障綦万一体化同城化融合化发展

围绕綦万一体化同城化融合化发展,建立綦江—万盛气象联动合作机制,共同服务保障綦万一体化发展先行示范区、綦万创新经济走廊、綦万创新发展新区。推进建设永桐气候观测试验中心,为永桐新城建设提供气象科技支撑。全面服务保障永城镇王良故居王良博物馆红色文化、中华村乡村旅游、地热温泉。

三、全面服务保障“一点三区一地”建设

围绕主城都市区重要战略支点城市建设,开展綦江中心城区“一体”核心服务,开展北部智慧新城和綦万创新发展新区“两翼”重点服务,开展石壕、安稳、赶水、郭扶、横山等15个镇“多点”专项服务。融入綦江智慧城市发展,开展智慧气象建设,提升城市精细化智能气象服务水平。围绕西部陆海新通道渝黔综合服务区建设,开展西部陆海新通道铁海联运(綦江)班列预报服务,做好西部陆海新通道和中新(重庆)战略性互联互通示范项目气象服务保障。推动綦江河上游贵州桐梓及本地布局暴雨洪涝监测预警联防工程建设,共建共享水文水利监测设备,建立信息共享、预警准确、响应联动的防御机制,努力实现上下游、干支流气象服务一体化。联合贵州桐梓共同开展中央红军途径綦江红色研学旅游气象服务,共同服务保障藻渡水库等渝黔示范项目建设。全面服务保障页岩气、煤电、抽水蓄能发电等为重点的綦江现代化能源产业体系建设。做好知名休闲旅游目的地建设气象服务保障。

专栏6 区域协同发展气象服务保障

1.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气象服务保障

全面运用观测、预报、服务等实时共享数据产品,服务保障綦江现代化综合交通体系、盐马古道、成渝现代高效特色农业带;全面深化与自贡市气象局战略合作;与江津、永川共同服务保障川南渝西融合发展试验区建设。

2.全面服务保障綦万一体化同城化融合化发展

建立綦江—万盛气象联动合作机制;建设永桐气候观测试验中心,为永桐新城建设提供气象科技支撑。全面服务保障永城镇王良故居王良博物馆红色文化、中华村乡村旅游、地热温泉。

3.全面服务保障“一点三区一地”建设

全面服务保障綦江“一体两翼多点”建设;融入綦江智慧城市发展,开展智慧气象建设,提升城市精细化智能气象服务水平。服务保障西部陆海新通道渝黔综合服务区、渝黔合作先行示范区建设。做好知名休闲旅游目的地建设气象服务保障。

第七章 提升乡村振兴气象服务保障水平

坚持气象服务生产发展、生活富裕,落实《中共重庆市委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实施意见》和《中共重庆市委重庆市綦江区委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实施意见》,着力构建趋利增效、减灾避害的现代为农气象服务和农村气象灾害防御体系,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全面服务保障綦江农业农村“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建设。

一、强化农业气象服务保障

强化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气象服务保障。围绕粮食安全生产需要,完善农业气象观测站网,面向全区水稻、玉米、油菜等重要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依托智慧气象为农服务系统强化干旱、高温、低温阴雨、冰雹、雪灾等农业气象灾害监测预警和病虫害防治气象预报等精细化直通式服务,为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提供气象科技支撑。

强化山地特色高效农业气象服务保障。巩固和发展赶水草茼萝卜、綦江辣椒、万兴红心猕猴桃智慧农业气象示范基地建设。

建立域内特色农作物气象指标集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信息库,集成至智慧气象为农服务系统,提高农业气象服务标准化、精细化服务水平。深入推广应用拓展“农业天气通”APP、微博、微信公众号等发布渠道。加强部门合作,发挥专家联盟作用,提升“农业+气象”效能。

联合区融媒体中心等宣传媒体,加大赶水草茼萝卜“中国气候好产品”宣传力度,助力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区萝卜产业发展。培育横山大米、綦江辣椒优质农产品气候品牌,强化气候品牌效应,扩大经济效益。

二、推进城乡公共气象服务均等化

强化乡村建设行动气象服务保障。以镇街、小流域、农业产业园区、旅游景区为单元,开展气象灾害易发区以及农业气象、气候旅游基础数据详查,为城乡规划建设提供气象支撑。联合保险公司研发天气指数保险和金融产品,探索开展天气指数保险服务,助力气象金融市场发展,有效发挥气象在农业保险灾后减损中的作用。持续加强云水资源开发利用和人影防雹增雨能力建设,提升农村干旱易发区、冰雹易发区、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的人工影响天气减灾成效。

强化城乡融合发展气象服务保障。依托智慧气象服务系统,为市民提供气候宜居宜游乡村、优质气候农产品等生态气候品牌的智能推介服务。建立完善基本公共气象服务清单,面向城乡提供基于位置和场景、精准推送的普惠化、分众式气象服务。依托市—区—镇街—村社一体化的智能预警信息发布系统,拓展农村地区应急广播、有线电视等预警信息传播渠道,提升农村边远地区和弱势群体的气象灾害预警信息通达深度。强化防灾减灾科普宣传,提高农村群众的防灾避灾意识和自救互助能力。

专栏 7 乡村振兴气象服务保障

1. 强化农业气象服务保障

完善农业气象观测站网,强化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气象服务保障;巩固和发展智慧农业气象示范基地建设,促进农业气象服务精细化;培育和加大气候品牌创建和宣传力度。

2. 推进城乡公共气象服务均等化

开展气象灾害易发区以及农业气象、气候旅游基础数据详查;探索开展天气指数保险服务;拓展农村地区应急广播、有线电视等预警信息传播渠道。

第八章 强化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气象服务保障



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紧扣綦江重庆南部重要生态屏障功能更加凸显目标,基本建成“山清水秀美丽之地”愿景,全面落实《中共重庆市綦江区委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加快建设山清水秀美丽綦江的意见》,坚持气象服务生态良好,强化大气污染防治、生态系统保护等气象服务,提高生态气候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评估服务能力,充分发挥气象在生态系统保护中的服务支撑作用、在绿色发展中的基础保障作用、在突出环境问题治理中的监测预警和应急联动作用。

一、强化重庆南部重要生态屏障气象服务保障

开展綦江河生态水系网、大娄山脉生态屏障(老瀛山生态屏障、古剑山生态屏障和南部生态屏障)“一网三屏”生态植被、水源涵养、水土保持等功能的气象影响评估及气象预报服务,开展“一网三屏”卫星遥感实时监测和动态评估。

深化与生态环境、林业等部门合作,强化双方信息共享,联合开展空气质量预报研究和大气颗粒物、臭氧等气象条件影响分析评估,联合做好空气质量预报、重污染天气联合预警和应急联动。加强水源涵养、水土保持、植被恢复、森林草原灭火、水库增蓄水等生态修复型人影作业服务,开展作业效果评估。推进智能高炮、火箭作业系统建设,提升“蓝天行动”人工增雨作业能力。

二、增强应对气候变化和碳达峰碳中和气象服务保障

围绕綦江低碳城市、低碳园区、低碳社区试点示范建设,推进温室气体立体监测站建设,开展气候条件对綦江生态系统综合影响评估研究。依托气象+大数据基础平台,运用气候变化监测预测评估平台,开展气候变化趋势分析与监测评估。应用不同区域和生态系统类型气候要素对生态系统净生产力、植被碳等的影响定量评价技术与精细化模型,探索开展生态系统气候承载力监测评估与预警服务。

三、强化气候经济发展气象服务保障

推进生态气候资源价值转化。紧扣“三养綦江·三想之地”旅游品牌建设,落实“因地制宜发展气候经济”部署,推进綦江立体气候资源开发利用。开展康养养生、休闲避暑、冰雪云雾、农业观光、林业生态等气候资源普查、监测和评估,建立綦江优质气候资源“一张图”。大力挖掘横山“中国气候康养地”“中国(重庆)清凉避暑类旅游目的地”“中国(重庆)气候养生类旅游目的地”生态、旅游等方面的气候资源价值,助力横山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创建。围绕“一轴两核四组团”全域旅游,做好全域旅游发展主轴、城区旅游发展核、东溪古镇旅游发展核、红色文化研学组团、康养旅游度假组团、古镇文化体验组团、农旅融合休闲组团气象服务保障。探索发展云海、星空、雾凇、雪景等气象景观预报。

高品质建设綦江“古剑·云雾源”。梳理綦江自然山水和历史文化“两大本底”,促进生态、旅游、农业等气候资源向经济的“三大转化”,展现气候资源在生态、旅游、科研、经济方面的“四大价值”,挖掘天气气候景观、立体气候、气象历史文化、喀斯特地理地貌、气候养生五大优势资源,按照高标准规划、高水平设计、高品质建设、高质量管理的要求,以“雾起云落处、仙逸古剑山”为主题建设綦江“古剑·云雾源”,打造集气象科普、旅游、研学为一体的气象科技文化公园。

专栏 8 生态文明气象服务保障

1. 强化重庆南部重要生态屏障气象服务保障

开展“一网三屏”生态植被、水源涵养、水土保持等功能的气象影响评估及气象预报服务、卫星遥感实时监测和动态评估;联合生态环境部门开展空气质量预报和应急联动;开展生态保护修复型人影作业,推进智能高炮、火箭作业系统建设。

2. 增强应对气候变化和碳达峰碳中和气象服务保障

开展气候条件对綦江生态系统综合影响评估研究,开展气候变化趋势分析与监测评估,开展生态系统气候承载力监测评估与预警服务。

3.强化气候经济发展气象服务保障

推进綦江立体气候资源开发利用;建立綦江优质气候资源“一张图”,助力横山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创建;开展“一轴两核四组团”全域旅游气象服务保障。

建设以“雾起云落处,仙逸古剑山”为主题的綦江“古剑·云雾源”,打造集气象科普、旅游、研学为一体的气象科技文化公园。

第九章 提升现代气象治理效能

贯彻落实重庆市气象局党组《关于加强全面深化气象改革的实施意见》,以全面落实重点领域改革、持续推进气象开放合作、加快提升气象管理水平、持续强化气象基础能力为重点,不断增强綦江气象高质量发展动能,大力提升现代气象治理能力。

一、全面落实重点领域改革

落实业务技术体制改革。基于气象+大数据基础云平台和智慧气象“四天一”系统为标志的“云+端”技术体系,依托以大数据为中心的市—区县两级一体化业务服务体系,进一步优化业务服务流程,健全完善以实时监测、气象灾害预警和气候应用服务为核心的业务考核评价制度。

落实气象服务体制改革。以社会和公众需求为导向发展气象信息服务,提升气象服务供给能力,推进气象服务保障更智能、精准、互动和普惠。全面完成局属企业体制改革,深度融入市—区县一体化企业管理体制,建立健全企业管理制度,进一步增强支撑能力。

落实气象管理体制改革。按照上级的部署,扎实做好事业单位改革。进一步贯彻落实好双重领导管理体制和计划财务体制,积极为事业发展争取更加有力的资金投入。持续推进“放管服”改革,不断优化审批流程,提高许可效率。推动重大项目、特殊项目开展雷电灾害风险评估,探索行政检查与技术评估相结合的科学监管模式。

二、持续深化气象开放合作

深化局区合作。充分发挥重庆市气象局、綦江区人民政府合作机制作用,推进召开联席会议,共推新时代綦江气象高质量发展。深化部门合作。加强与生态环境、交通、水利、农业、文旅、应急、林业、规划自然资源等行业部门的重点领域专业专项合作,共推自然灾害防御,联动开展气象服务保障,促进“气象+”融入式发展。

三、加快提升气象管理水平

推进气象管理法治化、标准化、信息化建设。强化法治理念、法治思维、法治能力建设,不断提升依法行政水平。加强执法队伍建设,推进气象安全联合检查、联合执法、联合监管、联合惩戒。发挥标准在气象业务、服务、科技及工程项目中的导向作用,落实标准在气象业务服务、安全监管工作中的“硬约束”地位。

深度应用智慧气象管理信息化系统,全面提升决策管理、监管监测、行政办公、政务公开、档案管理、保密和后勤服务等管理工作的效率与效益。

四、持续强化气象基础能力

对标先进一流台站,坚持高标准规划、高水平设计、高品质建设、高质量管理,建成布局合理、功能完善、设施齐全的綦江区气象防灾减灾中心、綦江区人工影响天气指挥中心及气象科普教育基地、重庆智慧气象“四天一”系统綦江应用中心。打造有科技内涵、有品质品位、有历史文化、有诗情画意的巴渝化气象台站,争创全国文明单位。实施国家基本气象站配套基础设施综合改造项目,实施国家基本气象站业务平台建设。运用



全息影像技术,建设綦江气象防灾减灾科普展厅,呈现綦江气象文化底蕴和气象防灾减灾工作成效。按照信息化、智能化、可视化、标准化的要求,建设可实现全域智能安全管控的气象档案馆。

专栏 9 气象基础设施与治理能力提升

1. 全面落实重点领域改革

优化业务服务流程,健全完善业务考核评价制度;提升气象服务供给能力;完成局属企业体制改革;扎实做好事业单位改革;落实好双重领导管理体制和计划财务体制;持续推进“放管服”改革,推进行政检查与技术评价相结合的科学监管模式。

2. 持续深化气象开放合作

召开局区合作联席会议;加强与区级行业部门的专业专项合作。

3. 加快提升气象管理水平

加强人员学习培训,提升依法行政水平;积极参与气象行业标准编制,推进制定本地特色地方标准;深度应用智慧气象管理信息化系统。

4. 持续强化气象基础能力

建设綦江区气象防灾减灾中心、綦江区人工影响天气指挥中心及气象科普教育基地、重庆智慧气象“四天”系统綦江应用中心,实施国家基本气象站配套基础设施综合改造项目、国家基本气象站业务平台建设。建设綦江气象防灾减灾科普展厅。建设綦江气象智能档案馆。

第十章 保障措施

一、加强党的领导

贯彻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要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确保党中央和上级决策部署有效落实。强化党组决策和监督作用,把握正确发展方向,加强调查研究,强化创新理念,善于用政治眼光观察和分析问题,不断提升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提高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水平,把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

二、加强组织协调

坚持党总揽全局、党政齐抓共管,在重庆市气象局和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区级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加强对规划实施的统筹,建立健全规划有效实施的保障机制,推动规划任务落实和重大项目实施,确保规划发展目标和各项重点任务顺利完成。

三、加强资金落实

落实重庆市气象局和綦江区人民政府联席会议精神,进一步完善与双重计划体制相适应的财务渠道。建立稳定增长的上级和区级财政保障机制,双方按照 1:1 的比例共同投资重点项目,推动“十四五”时期綦江气象事业高质量发展。

四、加强实施和管理

积极建立健全目标责任制和绩效考核制,根据规划确定目标任务,适时开展阶段性目标考核和中期评估。规范气象工程项目建设程序,强化对建设项目的全程监管和动态跟踪,提高决策科学化和民主化水平。

抄送:区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纪委监委机关,区法院,区检察院,区人武部。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綦江府办发〔2021〕54号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 2021 年度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 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各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根据《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713 号)、《重庆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重庆市人民政府令第 337 号)等规定，经区委、区政府同意，现将《2021 年度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以下简称《目录》)印发给你们，并就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重大行政决策承办单位要严格履行法定程序，认真抓好组织实施，按时提请区政府常务会议审议，并报告履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情况。

二、《目录》实行动态管理，根据实际情况，确需调整或新增的，重大行政决策承办单位要认真研究论证，提出调整建议，按程序报批后执行。

三、各街镇、区政府各部门和有关单位要按照《重庆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的规定，申报本辖区、本部门、本单位重大行政决策事项。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 12 月 20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区委办公室，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纪委监委机关，区法院，区检察院，区人武部。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 12 月 20 日印发



重庆市綦江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綦安办〔2021〕87号

重庆市綦江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转发重庆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印发《重庆市安全生 产“一票否决”实施办法(试行)》的 通 知

各街道办事处、各镇人民政府,区级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现将《重庆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印发重庆市安全生产“一票否决”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渝安委〔2021〕19号)转发你们,请抓好贯彻落实。

重庆市綦江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12月6日

重庆市安全生产“一票否决”实施办法(试行)

第一条 为进一步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的通知》(厅字〔2018〕13号)、《中共重庆市委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重庆市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的通知》(渝委发〔2018〕47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安全生产“一票否决”应当坚持实事求是、依法依规、公开透明的原则。

第三条 本办法适用于各区县(自治县,以下简称区县)党委和人民政府,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市级部门和单位,市属国有企业,以及上述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其他负责人。

各乡镇(街道)党委(党工委)、人民政府(办事处),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区县部门和单位,各类开发区管理机构,中央驻渝单位、在渝企业,以及上述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其他负责人参照本办法执行。

第四条 被“一票否决”对象为单位的,取消当年评选各级精神文明单位、各类综合性先进单位、行业系统单项奖资格,其年度目标绩效考核不得评为“一等奖”,领导班子年度考核不得评为“优秀”等次。

被“一票否决”对象为个人的,在相关规定时限内,取消个人考核评优和评选各类先进资格,不得晋升职务、职级、级别或者进一步使用。

第五条 区县党委、人民政府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实施“一票否决”:

1.对辖区内发生重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区县(含负有事故主要责任的肇事车船注册地区县)党委、人民政府实施“一票否决”。

2.因事发地地面超高建筑物、空飘物、电磁环境干扰等引发重大及以上民航运输航空事故的,对事发地区县党委、人民政府实施“一票否决”。

3.因区县监管范围的乡镇(街道)自用船、渡船等肇事引发重大及以上长江干线水上交通事故的,对肇事船所属区县党委、人民政府实施“一票否决”。

4.因事发地行人、牲畜、车辆、障碍物等在铁路线路安全保护区内引发重大及以上铁路交通事故的,对事发地区县党委、人民政府实施“一票否决”。

5.因事发地行人、牲畜等进入高速公路引发重大及以上高速公路(含内环快速路)交通事故的,对事发地区县党委、人民政府实施“一票否决”。

6.对瞒报、谎报生产安全事故负有主要责任的区县党委或人民政府实施“一票否决”。

第六条 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市级部门和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实施“一票否决”:

1.对所监管行业领域内或本单位发生重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市级部门和单位(含负有事故主要责任的其他市级部门和单位)实施“一票否决”。

2.对瞒报、谎报生产安全事故负有主要责任的市级部门和单位实施“一票否决”。

第七条 市属国有企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实施“一票否决”:

1.对本单位(包括独资或控股企业)发生重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市属国有企业实施“一票否决”。

2.对瞒报、谎报、迟报生产安全事故负有主要责任的市属国有企业实施“一票否决”。

3.对明知存在重大事故隐患而不排除,仍冒险组织作业的市属国有企业实施“一票否决”。



4.对因存在重大事故隐患被依法责令停产停业、停止施工、停止使用有关设备、设施、场所或者立即采取排除危险的整改措施,而拒不执行的市属国有企业实施“一票否决”。

5.对涉及安全生产的事项未经依法批准或者许可,擅自从事矿山开采、金属冶炼、建筑施工,以及危险物品生产、经营、储存等高度危险的生产作业活动的市属国有企业实施“一票否决”。

第八条 党政领导干部等个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实施“一票否决”:

1.对主管或分管的行业领域、区域、单位发生重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个人实施“一票否决”。

2.对瞒报、谎报、故意拖延报告事故,不及时赶赴现场处置,对重大安全问题不及时依法查处或整改等严重不履行职责并造成严重后果的个人实施“一票否决”。

3.对因发生生产安全事故被追究领导责任的个人实施“一票否决”。

第九条 安全生产“一票否决”,由市安委会办公室在调查核实的基础上提出建议,按程序报审后,下达“一票否决”通知书,同时抄送市级相关部门和单位。

第十条 市级相关部门和单位在研究开展本办法适用对象的晋职晋级、进一步使用或评优评先、表彰奖励时,应当将安全生产“一票否决”纳入考察、审查内容。

第十一条 市级组织、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应当配合市安委会办公室,对评优评先、表彰奖励、晋职晋级等活动组织单位执行安全生产“一票否决”的情况开展监督。

第十二条 违反本办法取得先进(优秀)荣誉称号和奖励的,一经查实,由原表彰奖励活动组织单位予以取消和追回;对已晋职晋级的,由组织、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依照相关规定处理;涉嫌违纪违法问题移送纪检监察机关。

第十三条 中央驻渝单位、在渝企业及其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其他负责人违反本办法的,由市安委会办公室通报其上级主管部门、市级相关部门和单位。

第十四条 安全生产“一票否决”,不替代被否决对象应承担的民事、行政、刑事责任及其他问责追责。

第十五条 本办法由市安委会办公室负责解释。

第十六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重庆市綦江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綦安办〔2021〕88号

重庆市綦江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重庆市綦江区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贯彻落实市区第四季度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 工作会议精神切实抓好今冬 明春工作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各镇人民政府，区级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经区政府领导同意，现就贯彻落实 2021 年 12 月 1 日全市全区第四季度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会议会议精神，切实抓好今冬明春各项工作作如下通知：

一、认真传达贯彻落实

请各单位认真领会会议精神，结合实际，深入分析形势，层层传递压力、统一思想认识，做到真重视、真传达、真研究、真行动，扎实有效抓好本辖区、本行业、本单位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

二、明确任务认真履职

(一)明确目标任务。今冬明春不出事，少出事，坚决杜绝较大事故，实现 2021 年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双下降”、收好官，2022 年开好局、起好步。

(二)认真履职，抓好八个方面工作。

1、抓研究部署。结合本辖区行业单位实际情况，查找短板弱项和薄弱环节，认真研究对策措施，全面具



有针对性地对今冬明春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2、抓风险研判。要围绕低温、冰雪、大雾等天气,元旦、春节等重点节日,放假返乡回家,用电用气取暖,工厂工地赶工期抢进度,大型集会活动,全国、市区“两会”等“两重两新”情况,深入分析研判风险,落实有针对性的防范管控措施。

3、抓隐患排查治理。要组织开展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建好台账,落实责任,按照“五落实”原则进行整改,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4、抓领导履职。各单位主要领导拿出足够精力和时间做到每周研究部署调度,分管领导要集中精力把具体工作落到实处,通过领导的率先垂范督促推动落实今冬明春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

5、抓严查重处。树立严格执法也是优化营商环境的理念,各单位要对今年的执法工作开展“回头看”,举一反三,依法依规严格查处各类违法违规行为;对履职不到位的有关责任人,尤其是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和实际控制人要严肃追究责任;对履职不力、影响恶劣,造成严重后果的,移送区纪委监委追责问责。

6、抓重点工作。以“三年行动”、“十条措施”、“两单两卡”等重点工作为抓手,全面完成三年行动2021年各项任务,查找梳理解决突出问题隐患,更新“两个清单”,深入推进“十条措施”落实,加快“两单两卡”试点示范并全面推开,强化一线岗位从业人员安全责任;以点带面抓好交通运输、建筑施工、城市运行、危险化学品、工贸、矿山、旅游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持续深入开展专项整治,紧盯重点场所部位和关键薄弱环节,抓好火灾防控和油气安全;加快推进自然灾害防治基础设施建设,抓实抓细灾害防治工作,确保今冬明春安全稳定。

7、抓氛围营造。通过报纸、电视、网站、公众号,采取标语、海报、宣讲和印发资料等形式,对安全严峻形势、正反反面典型、应急知识、新安法、重点工作、严格执法等方面进行广泛深入宣传,不断提升全民安全意识,营造今冬明春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的浓厚氛围。

8、抓应急值守。严格落实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做好应急预案修订演练、物资储备、队伍备战等应急准备工作,确保预案用得上、物资有保障、队伍能应急,及时有效处置突发事件。

三、严格落实主体责任

各街镇(园城)、区级部门要加强督促检查指导,围绕三个重点督促生产经营单位落实主体责任。一是落实安全生产“五到位”,即安全责任到位、安全投入到位、安全培训到位、安全管理到位、应急救援到位。二是落实“双防控”机制,督促企业结合实际,全员参与查找分析风险并落实好管控措施,严格按照“日周月”要求,做好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三是有力有序推动三年行动、十条措施和两单两卡等重点工作任务,强化企业一线岗位从业人员安全生产责任,不断夯实安全基础,促进安全发展。

四、主动担当落地见效

(一)强化思想认识。市安委会对我区“7.18”、“9.12”两起较大事故进行了考核扣分预警,对我区道路货运安全监管开展了专项督导,给我区敲响了警钟;11月份6天内接连发生的“11.22”、“11.26”、“11.27”三起事故,暴露出我区生产经营单位安全意识淡薄、安全防范管控措施落实不力、安全属地责任落实不力、检查执法宽松软等问题依然突出,安全生产形势十分严峻;要高度重视今冬明春季节性多重风险和第三季度督查以及十条措施交叉检查发现问题,深刻反思整改“两个不到位、两个不扎实”的问题,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安全发展理念,在思想上真正紧起来,抓严抓细抓实今冬明春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

(二)强化责任落实。严格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和“三个必须”的要求,认真落实部门属事监管责

ChongQingShiQiJiangQuRenMinZhengFuBuMenWenJian

任、街镇属地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把责任落实到科室和具体人员,做到安全工作“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

(三)强化工作细实。要切实转变作风,领导履职尽责示范带动,推动各级干部进一步明确职责,细化工作措施、严格检查执法,着力发现整改问题,督导生产经营单位落实主体责任,不断夯实安全基础,确保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四)强化督促指导。各单位抓好本单位今冬明春有关工作的检查督促,区安委会通过明查暗访等方式加强督导,每周会商研判调度工作,每周重点调度各单位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履职情况向区政府报送,每月收集各单位监督检查执法和重点工作推进等情况在全区通报。

(五)强化信息报送。各单位加强资料收集整理并按要求于每周五 12:00 前将本周领导履职情况、每月 3 日 15:00 前将上月本单位工作情况报送区安委办。

联系人:赵梅

联系电话:61271226

电子邮箱:534990198qq.com

附件:1.全市第四季度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主要精神(略)

2.在 2021 年第四季度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防治工作会议上的讲话提要(略)

3.单位领导每周履职情况统计表(略)

4.月工作情况统计表(略)

重庆市綦江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重庆市綦江区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 12 月 3 日



重庆市綦江区医疗保障局
重庆市綦江区民政局
重庆市綦江区财政局
重庆市綦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綦江区税务局
重庆市綦江区乡村振兴局

文件

綦医保发〔2021〕46号

关于印发《重庆市綦江区巩固拓展医疗保障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各镇人民政府，区级各部门：

《重庆市綦江区巩固拓展医疗保障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方案》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此页无正文

重庆市綦江区医疗保障局

重庆市綦江区财政局

重庆市綦江区民政局

重庆市綦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綦江区税务局

重庆市綦江区乡村振兴局

2021年12月23日



重庆市綦江区巩固拓展医疗保障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根据国家医保局、民政部、财政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税务总局、银保监会、国家乡村振兴局等部门《关于巩固拓展医疗保障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医保发〔2021〕10号)及重庆市医保局等七部门《关于印发重庆市巩固拓展医疗保障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方案的通知》(渝医保发〔2021〕66号)精神，结合我区实际情况，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在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完成后，在规定的5年过渡期内(2021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止)，通过优化调整医保扶贫政策，健全防范化解因病返贫致贫长效机制，逐步实现由集中资源支持脱贫攻坚向统筹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三重制度常态化保障平稳过渡。围绕解决城乡居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医疗保障问题，加快补齐民生短板，在坚持医保制度普惠性保障功能的同时，增强对困难群众基础性、兜底性保障。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既要应保尽保，又要防止泛福利化倾向，实事求是确定城乡居民医疗保障标准。健全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夯实基本保障制度基础，完善三重制度综合保障政策，提升医疗保障公共管理服务水平，助力乡村振兴战略全面推进，不断增强参保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二、巩固拓展医疗保障脱贫攻坚成果，完善和落实脱贫人口待遇保障政策

(一)及时贯彻脱贫人口医疗救助资助参保政策。过渡期内，对民政部门认定的特困人员、低保对象、低保边缘户，乡村振兴部门认定的返贫致贫人口、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户等7类低收入人口，参加城乡居民医保的个人缴费部分给予资助。上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保一档的，对特困人员，按照一档个人缴费标准的100%给予全额资助；对低保对象，按照90%给予定额资助；对返贫致贫人口、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低保边缘户，按照70%给予定额资助。上述人员自愿参加城乡居民医保二档的，统一按照参加城乡居民医保一档个人缴费标准的100%给予资助。超过资助标准的个人应缴纳参保费用由参保对象自行承担。上述人员享受资助参保的标准，按参保缴费时就高身份确定，享受资助参保后人员身份发生变化的，不再进行差额资助。未纳入低收入人口监测范围的稳定脱贫人口，执行资助参保渐退政策，对其参加2022年、2023年城乡居民医保的，分别按照100元、50元标准给予定额资助，2024年按规定退出，不再享受资助参保政策。

其中，民政部门认定的特困人员、低保对象、低保边缘户，乡村振兴部门认定的返贫致贫人口、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户等7类低收入人口的资助参保资金，由医疗救助资金安排；未纳入低收入人口监测范围的稳定脱贫人口的资助参保资金，由区财政在衔接资金中予以保障和安排。

(二)按时推进医疗保障扶贫倾斜政策。在逐步提高大病保障水平基础上，大病保险继续对特困人员、低保对象和返贫致贫人口实施倾斜支付。进一步夯实医疗救助托底保障，合理控制救助对象政策范围内自付费用比例。对不属于特困人员、低保对象和返贫致贫人口的稳定脱贫人口，取消脱贫攻坚期内超常规措施安

排,转为按规定享受基本医疗保险待遇。

(三)坚决治理医保扶贫领域过度保障政策。在市级相关部门的规定时间内,全面清理并取消脱贫攻坚期内存在的不按规定实施的不可持续的过度保障政策。积极稳妥地将脱贫攻坚期内各部门开展的医疗保障扶贫措施资金统一并入医疗救助资金,充分发挥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三重制度综合保障功能,确保政策有效衔接、待遇平稳过渡、制度稳定可持续。

三、有效衔接乡村振兴战略,合理提高城乡居民医疗保障待遇水平

(四)确保城乡低收入人口应保尽保。落实参保动员主体责任,做好分类资助参保工作。重点做好脱贫人口参保动员工作。建立健全低收入人口参保台账,确保纳入资助参保范围且核准身份信息的特困人员、低保对象、低保边缘户、返贫致贫人口、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动态纳入基本医疗保险覆盖范围,实现低收入人口全面参保。低收入人口应当在集中参保期内完成参保。过渡期内,上述人员在7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参加当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不设待遇享受等待期,参保个人缴费资助部分由医疗救助资金解决,参保财政补助部分,由区财政另安排专项资金落实。

(五)增强基本医疗保险保障功能。进一步健全完善统一规范的城乡居民基本医保制度,稳定基本医保住院待遇水平,确保区域内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基金支付比例总体保持在70%左右。继续推行城乡居民医保门诊统筹制度,补齐门诊保障短板,规范城乡居民医保慢特病保障,优化“两病”(高血压、糖尿病)门诊用药保障机制,确保“两病”患者用药保障和健康管理全覆盖,切实降低“两病”并发症、合并症风险。

(六)提高大病保险保障能力。巩固大病保险保障水平。过渡期内,对参加城乡居民医保的特困人员、低保对象、返贫致贫人口,大病保险起付线维持在全市上年度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50%,政策范围内支付比例稳定在60%左右,大病保险起付线降低50%,报销比例提高5个百分点,不设封顶线。

(七)夯实医疗救助托底保障。全面落实全市统一的医疗救助政策,实现救助对象范围、参保资助标准、救助待遇水平、经办管理服务、基金监督管理“五统一”。确保年度救助限额内,特困人员、低保对象、返贫致贫人口政策范围内个人自付医疗费用救助比例不低于70%,其他低收入人口不低于60%。统筹加大门诊慢特病救助保障,门诊和住院救助共用年度救助限额。

(八)建立防范化解因病返贫致贫长效机制。依托低收入人口监测平台,做好因病返贫致贫风险监测,建立健全防范化解因病返贫致贫的主动发现机制、动态监测机制、信息共享机制、精准帮扶机制。由相关部门根据个人年度费用负担情况,分类明确因病返贫和因病致贫监测标准。医保部门建立依申请救助机制,将发生高额医疗费用的易返贫致贫人口和因高额医疗费用支出导致家庭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的大病患者纳入医疗救助范围。对其经基本医保、大病保险支付后,符合规定的个人自付费用,一事一议,酌情予以救助,防止因病返贫致贫(具体办法另行研究制定)。鼓励商业健康保险和医疗互助发展,不断壮大慈善救助,形成对基本医保的有益补充。

四、推进医疗保障和医疗服务高质量协同发展,整体提升农村医疗保障和健康管理水平

(九)提升农村地区经办管理服务能力。加强医保经办能力建设,大力推进服务下沉。继续落实参保人员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一站式”服务。稳步推进门诊费用跨省直接结算工作。

(十)综合施策合力降低看病就医成本。推动药品招标采购工作制度化、常态化,确保国家和我市组织的药品、医用耗材集中采购落地。动态调整和落实医保药品目录,建立医保医用耗材准入制度。医保部门要创新完善医保协议管理,持续推进支付方式改革。按协议约定向医疗机构预付部分医保基金,缓解其资金运行压力。卫生健康部门要规范诊疗,加强行业管理,优先选择基本医保目录内安全有效、经济适宜的诊疗技术



和药品、耗材,促进合理就医、合理检查、合理用药。

(十一)引导实施合理诊疗促进有序就医。继续保持基金监管高压态势,建立和完善医保智能监管系统,认真落实医保投诉举报奖励,切实压实监管责任,在日常巡查、区县交叉检查、市级抽查、购买第三方核查等检查工作中,加大对诱导住院、虚假医疗、挂床住院等行为打击力度。规范医疗服务行为和医保基金使用行为,引导居民有序合理就医。进一步优化异地就医结算管理服务。建立健全医保基金监督检查、信用管理、综合监管等制度,推动建立跨区域医保管理协作协查机制。

(十二)补齐农村医疗卫生服务供给短板。将符合条件的“互联网+”诊疗服务纳入医保支付范围,提高优质医疗服务可及性。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探索对紧密型医疗联合体实行总额付费,加强监督考核。引导医疗卫生资源下沉,整体提升农村医疗卫生服务水平,促进城乡资源均衡配置。

五、组织实施

(十三)加强组织领导。要自觉将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总体部署上来。按照区委、区政府统一部署,建立健全区负总责、街镇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强化工作力量、组织保障、制度资源等方面的统筹衔接。各街镇、各部门要根据本实施方案,周密组织实施,加强宣传正面引导,确保社会稳定。医保部门要建立统一高效的议事协调工作机制,研究解决政策衔接过渡中的重大问题。

(十四)加强部门协同。医保部门负责统筹推进巩固拓展医疗保障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制度、机制建设,抓好政策落实。民政部门负责做好特困供养人员、低保对象、低保边缘家庭的身份认定和信息共享。乡村振兴部门负责做好返贫致贫人口、脱贫不稳定人口、边缘易致贫人口,以及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人口的身份认定和信息共享。财政部门负责做好资金投入保障。卫生健康部门做好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和医疗机构行业管理。税务部门协同做好费款征收工作。

(十五)加强运行监测。做好与低收入人口数据库的信息比对和信息共享,健全低收入人口医保综合保障信息台账,加强信息动态管理,及时跟踪政策落实、待遇享受情况,做好因病返贫致贫风险预警和相关政策的督导落实。各街镇要加强政策解读,做好宣传引导,营造良好舆论氛围。贯彻落实情况要向有关部门反馈,重大问题及时报告。

六、文件执行

实施方案中有关政策调整工作,从2022年1月1日起统一执行。以往相关政策规定与本方案不一致的,以本方案为准。



政

务

要

闻

△綦江区精准施策助力企业渡过用电难关

一是准。根据各大工业企业用能情况、限电能力等编制有序用电轮休方案，分类制定 5.75 万、4.31 万、2.87 万、1.44 万千瓦的日限电指标，共涉及企业 1044 户，已启动有序用电 5 次。二是稳。合理划分工业企业、市政设施等用电等级，编制控制“两高”项目及高能耗企业三级用电方案，对应压减电量 522 万、719 万、1502 万千瓦时，共涉及企业 201 户，西南水泥在全市“11·24”枯水期有序用电演练中 5 分钟内压减 1 万千瓦负荷，取得良好效果。三是暖。实施电力保障设施改造项目 46 个，完成 107 公里线路“小改大”、节能变压器替代等工程，配网故障率、跳闸率分别下降 10.6%、30.1%，预计年降低损耗超 2000 万千瓦时。组织街镇、园城走访和座谈 50 余家重点企业，扎实做好政策宣传、解释疏导工作。（区经济信息委）

△新盛街道立足基层治理助力打造北部智慧新城

一是搭好“诊室平台”。在全部村（社区）建成“分钟法律诊室”，推进“三级和议”，结合“1+5+N”社会治理现代化队伍建设，形成 200 余人的人民调解队伍，今年以来调解矛盾纠纷 315 件，化解率 100%。二是讲好“法治故事”。开辟法治宣传专栏，实现各村法治教育阵地全覆盖，开展法治讲堂 3 次、文艺表演 2 场，为群众提供法律服务 60 余次；到辖区 3 所中小学开展“法治知识讲座”，参与师生 600 余人。三是践行“枫桥经验”。打造“综治中心+雪亮工程+网格化管理”一体化综合平台，科学布局监控摄像头 200 余个；设立综治指挥中心，落实人员进网（手机 APP）“一站式”解决问题，成功破获“工地盗窃案”12 起，解决各类矛盾纠纷 30 余起。（新盛街道）

△高新区管委会“三聚焦”助推企业转型升级

一是聚焦智能改造。引导 20 余家企业开展智能化改造，綦江传动、永跃齿轮等 7 家企业获市级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认定；旗能电铝 5G+ 智能工厂建设项目获“重庆市智能制造标杆企业”荣誉称号。二是聚焦研发提升。新增认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23 家，创新主体进一步壮大；友利森、綦铝科技等 7 家新获市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綦江传动获批市级博士后工作站，中重型商用车变速器实验室获市级重点实验室认定，研发能力不断提升。三是聚焦融合赋能。忽米网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齿轮行业）二级节点平台上线运行，完成与国家顶级节点对接，已接入企业 30 余户，标识注册量超过 1100 万，解析量超过 450 万，赋能全区齿轮产业的智能化变革。（高新区管委会）

△安稳镇抓创新促转型释放经济活力

一是捕捉“能源”潜力。扎实推进重庆新型建筑智能建造产业园建设，深度开发 7.5 亿吨矿石资源，产业转型辐射聚集作用持续加强，现有规上工业企业 4 家、限上商贸企业 6 家、中小企业及个体户 350 余家。二是把握“循环”效力。助推钰居环保循环利用安稳电厂脱硫石膏生产新型建筑材料，该项目已全线投产，预计 2022 年产值可达 2 亿元。吸引投熠煤业再利用渝阳煤矿废弃矸石资源，新建 100 万吨/年的煤矸洗选项目，年产值达 1500 万元。三是挖掘“绿色”动力。积极谋求绿色发展，最大限度避免因矿产开发引发地质灾害，引进建通矿业投资 2 亿元新建绿色环保型灰岩矿山开采项目部，已于 11 月投产，开采量 300 万吨/年，预计 2022 年产值可达 7000 万元。（安稳镇）